

## 二〇〇四年春季全時間訓練信息綱目

主題：亞伯拉罕、以撒、雅各的神

### 第五篇

#### 亞伯拉罕的神

#### (四)

憑信得稱義，受割禮，

相信神是獨一的源頭，並成為多國的父

讀經：創十五1~6，十七5~6，17，19，21，24，十八14，二一1~3，羅四2~5，17

**壹 亞伯拉罕『信耶和華，耶和華就以此算為他的義』—創十五6，參加三6，羅四2~3：**

- 一 信神，是亞伯拉罕對神一再向他顯現的自然反應；他的信就是神所傳輸到他裏面的元素，在他裏面的湧出—徒七2，創十二1~3，十三14~17。
- 二 神對亞伯拉罕信的反應，乃是稱義他，就是算他為義—十五6：
  - 1 亞伯拉罕確定的相信神的話，神就以此算為他的義—羅四2~5。
  - 2 神稱我們為義，不是對我們好行為（工作）的報酬（工價），乃是因基督的救贖所白白給我們的恩典—三24。
  - 3 神稱義亞伯拉罕，意思就是神對亞伯拉罕感到快樂，而亞伯拉罕與神和諧一致。
- 三 亞伯拉罕蒙神稱義，與罪無關，乃是為得着後裔，產生國度，以承受世界—四3，13：
  - 1 在創世記十五章六節，亞伯拉罕相信神能將一些東西作到他裏面，使他從自己生出後裔，以完成神的定旨—4節。
  - 2 羅馬四章表明，稱義不僅是為叫我們從神的定罪蒙拯救，更是為叫神得着許多的兒子，為基督構成一個身體，作神的國，以完成神的旨意—八29~30，十二4~5，十四17。

**貳 『亞伯拉罕受割禮的時候年九十九歲』—創十七24：**

- 一 在創世記十六章，亞伯拉罕運用他的肉體生了以實瑪利；在創世記十七章，神要亞伯拉罕割除他的肉體，了結他天然的力量，使神可以進來藉着祂的恩典產生以撒。
- 二 亞伯拉罕運用他天然的力量生了以實瑪利，這嚴重的觸犯了神和神的經綸—十六1~3，15~16。
- 三 亞伯拉罕藉夏甲生以實瑪利，象徵人想用自己肉體的努力與律法配合，以完成神的定旨—加二16。

四 割禮的屬靈意義乃是藉着基督的釘十字架，脫去肉體，脫去己和舊人—西二11，13上，腓三3：

- 1 屬靈的割禮乃是不斷的將基督的死應用到我們的肉體—加五24，羅八13。
- 2 割禮對付憑着自己想要行旨意並完成神應許的肉體。
- 3 割禮的意思是割去肉體的自信—腓三3。

### 叁 亞伯拉罕信神是獨一的源頭，是『稱無為有的神』—羅四17：

一 神是創造的神，不需要使用材料作出甚麼；祂只要說話，就能從無創造出有—詩三三9。

二 神的目標必須按着神的時候、藉着神的能力作成；這是以撒的原則，就是神的時候和神的能力的原則—創十七17，19，21：

- 1 以撒的出生，表徵基督這應許的後裔是在神約定的日期，藉着神恩典的工作所產生的，以成就神的定旨—二一1~3。
- 2 以撒的出生是耶和華的來臨，就是恩典的來臨；以撒是憑神恩典的力量生的一十八14，約一17。
- 3 以撒的出生發生在亞伯拉罕受割禮之後；沒有割禮，就不可能有以撒—創十七24，二一1~3。

三 神在亞伯拉罕身上作特別的工作，為要給他看見，神作為父的意義是甚麼—弗四6：

- 1 認識神是父，乃是認識祂是源頭，就是獨一的發起者，並且一切都是源於祂—太十五13。
- 2 我們都需要認識神是父，一切都是從祂而來—羅十一36，林前八6，弗三14~16。
- 3 神要亞伯拉罕作一位父親，但同時神也要他看見，他不是那父—創十七5~6，弗四6。

### 肆 『你的名不要再叫亞伯蘭，要叫亞伯拉罕，因為我已立你作多國的父』—創十七5：

一 亞伯蘭，意崇高的父；亞伯拉罕，意眾人的父。

二 亞伯拉罕改名，表徵他的人位更換，乃是為着完成神的定旨—十七4：

- 1 神要完成祂永遠的定旨，所需要的不是一個得高舉的人，乃是一位眾人的父—參一28，九1。
- 2 在屬靈的經歷裏，真正的改名是從『我』改成基督，並從『我』改為神的恩典—加二20，林前十五10。